

# 高院判決合法合情合理傳遞正能量

**姚志勝** 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香港總會執行會長 選委會委員

高等法院判決羅冠聰、劉小麗、姚松炎和梁國雄去年10月的立法會就職宣誓無效，喪失就任議員資格。全港市民都看到，羅劉姚梁4人在宣誓中不願擁護基本法、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根本不符合法律要求和誓詞精神。高院判決撥亂反正，4人喪失議員資格合法合情合理。法庭今次判決，體現了特區司法機構堅決捍衛基本法和人大釋法的權威，嚴格依法判案，發出了任何人都須嚴肅認真對待宣誓的清楚訊息。高院判決為社會注入正能量，有利於香港走出泛政治化漩渦，共同締造和諧安康、聚焦發展的環境。

法庭判詞引用基本法第104條連同全國人大常委會去年11月就此條文作出的釋法、《宣誓及聲明條例》和相關案例，裁定4人的議員資格喪失。

## 彰顯「一國兩制」下法治精神

法官闡明以基本法和人大釋法作為裁決準則，具體分析4人的宣誓個案，清晰地逐一進行解釋，包括姚松

炎亂改誓詞、梁國雄高舉黃傘、劉小麗龜速宣誓、羅冠聰改宣誓語調等，都是要刻意諷刺所要效忠的政府，並且通過這些行為對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政府。判詞清楚顯示，4人的宣誓行為為及宣誓內容，從客觀上都予人清楚看到不願意擁護基本法、效忠香港特區，明顯違反基本法第104條，根本不符合法律要求和誓詞精神，理應

喪失就任議員資格。

法庭判詞提到，全國人大常委會關於基本法第104條的解釋，對宣誓作出了明確的規範，包括必須真誠和莊嚴，還強調人大釋法對香港法院具有約束力，並引用「莊豐源案」案例，提到該案已列明人大釋法對香港所有法庭都有約束力，而人大對基本法的解釋就是有關法例的真正意思。法官根據人大釋法的規定，作出4人喪失就任議員資格的判決。高院在司法實踐中直接將全國人大常委會有關解釋的具體規定，具體化為立法會宣誓的法律規定原則，體現了特區司法機構堅決捍衛基本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解釋法律的權威，彰顯了「一國兩制」下香港特區的法治精神。

## 不容許玩弄宣誓挑戰基本法

判決公佈後，一些反對派議員指責特區政府提出的這項司法覆核有政治動機。事實擺在全港市民面前：4人借宣誓儀式說出和做出一些蔑視憲法和基本

法、不尊重國家主權的言論和行為。法庭不認同指政府今次興訟是有政治目的或濫用司法程序，認為這只是一種揣測，且不合邏輯。

對於有人指4人被取消議員資格會影響社會和諧，行政長官林鄭月娥已明確表示，無論行政長官抑或政府官員，都不應該因為要建立友好關係，而要在法治作出妥協。她還強調要建立溝通橋樑，都要依法進行。這給予香港社會一個強烈的正確信息：香港社會要團結和諧，是要消除阻礙香港向前發展的障礙，而絕不意味着要犧牲法治這個香港的核心價值，去尋求無原則的和解。

## 彰顯公義注入正能量

法庭更就立法會誓言的法律規定列出8大原則，包括候任立法會議員在上任前，必須按法律規定的形式及內容，恰當及有效地作出立法會誓言，宣誓人作出立法會誓言時，必須符合「莊重規定」及「實質信念規定」等。今次判決

不僅為宣誓劃下更清晰的規限，說明借宣誓儀式作政治宣傳是不被允許的，更帶出清楚訊息：宣誓是嚴肅莊重的事情，當中體現議員擁護基本法、效忠香港特區、盡忠職守、遵守法律、廉潔奉公、為香港特區服務，任何人均須認真對待，不得有半點苟且輕率，更不能玩弄宣誓，挑戰基本法的權威。

香港近年的泛政治化歪風越吹越烈，經濟發展乏力，法治屢受衝擊，受害的是廣大市民。政爭太盛，累港久矣，市民對此亦怨聲載道，期望立法會早日回復正常。法庭今次判決無疑大力地讓香港回到法治正軌，排除政治對法治的干擾，彰顯公義大快人心，為社會注入正能量，有利於香港今後社會團結一致，繼續向前，走出泛政治化漩渦，共同締造和諧安康、聚焦發展的環境。



## 反對派藐視法庭不可姑息

**楊志強** 香港工商專業聯合會會長 資深評論員



反對派藐視法庭判決，實際上是藐視和挑戰法治尊嚴和人大釋法權威，當局對此決不能姑息縱容，必須依法追究其法律責任，以維護法治的尊嚴。梁國雄、羅冠聰、劉小麗、姚松炎繼在司法覆核中敗訴，喪失立法會議員資格後，再涉藐視法庭，他們無視法庭的裁決和禁令，在多名反對派議員「護送」下，硬闖立法會財委會會議室。

立法會主席梁君彥批評，部分議員協助喪失議員資格的4人嘗試進入財委會會議室，做法「愚蠢」，如果其餘的議員是協助他們的話，亦都有可能是犯了藐視法庭，這是很嚴重的罪行。法律界人士指出，4人和協助者公然在傳媒鏡頭下違反法庭禁制令，有關行為明顯是衝擊香港法治，動搖法庭威信，讓人誤以為不必遵守法庭命令。同時4人和協助者的行為是蓄意、惡意地干擾及阻礙財委會會議。根據普通法，被控藐視法庭，若案件在區域法院審理，最高刑罰是判監7年。

## 惡意阻礙立法會處理教育民生議題

財委會主席陳健波會後表示，雖然他曾兩度宣佈休會，但會議仍然無法繼續進行，並坦言財委

會仍有9項議程未表決，都涉及民生議題，他感到失望和焦急。特首林鄭月娥表示，若有關撥款未能於財委會休會前獲批，將導致所有有關計劃未能於2017/18學年推出，認為立法會議事工作不應受法庭判決影響。教育界人士紛紛呼籲立法會盡快通過教育新資源撥款，讓教師和學生能夠及早受惠。

反對派藐視法庭並惡意干擾及阻礙立法會處理教育民生議題，引起公憤。社會各界要求當局依法追究反對派藐視法庭的罪行，並且強烈譴責反對派惡意干擾及阻礙立法會處理教育民生議題。

面對法庭的依法公正判決，反對派議員非但沒有反省他們自己在宣誓時的種種違法言行，反而偷換概念，無端指責「法院剝奪港人選擇」、損害言論自由和公民權利，批評政府「利用法治達到政治目的」。其他反對派的議員們也不是非，不講法治，不尊重法庭判決，一味護短，充分暴露出他們既無實事求是之心，更無尊重法治和法庭判決之意，凡事只會用泛政治化的手法來偷換概念，蒙蔽誤導公眾。

反對派議員對於違法宣誓者的違法事實隻字不提，對於反對派自己友濫用司法覆核，從來沒有譴責。如今卻質疑特區政府提出司法覆核具有政治動機，無端指

責「法院剝奪港人選擇」，大扣政治帽子，大打「被迫害」的悲情牌，這種赤裸裸的雙重標準，不過是想誤導市民，將政治凌駕法治之上。反對派不尊重法庭判決，是蔑視和破壞法治的表現。這是以政治干預法治，損害香港尊重法治的核心價值。

## 不容挑戰法治尊嚴和人大釋法權威

更加嚴重的是，反對派不僅不尊重法庭判決，而且極其囂張地藐視和挑戰法庭。部分喪失議員資格反對派人士硬闖立法會，已涉嫌構成藐視法庭，之後多名反對派議員又在會議開始後，高呼「（法庭）DQ議員與民為敵」，更是對法庭的挑釁和侮辱。

執達吏與警方於2014年清理旺角彌敦道「佔領區」時，20人涉嫌違反禁令阻撓清場而被控刑事藐視法庭罪名。法官指出，蓄意違反法庭命令之行為，是對法治最兇險和具威脅性的挑戰，有關作為不是令法庭尷尬，而是挑戰法庭的存在，攻擊整個制度。

此次法庭的判決彰顯法治尊嚴和人大釋法權威，同時也順應了香港社會的主流民意，彰顯了社會公平正義。反對派藐視法庭判決，實際上是藐視和挑戰法治尊嚴和人大釋法權威，當局對此決不能姑息縱容，必須依法追究其法律責任，以維護法庭和法治的尊嚴。

## 如無「港人港地」配合 不宜鼓勵置業預期

**許楨**

香港樓市再度熾烈。早前，本欄提及的兩宗新聞可以結連審視：其一，美國經濟穩中向好，美聯儲加息、美匯指數上揚，將成為未來數年國際經貿的主軸。愚以為，與美元掛鈎的港元走強，非但不會成為壓抑樓價的因素，反而成為海外買家認定港樓保值的憑藉。

在此判斷底下，星斗市民購買力無法高攀私樓。與此同時，公營房屋難以大增，因住屋問題而衍生的社會不安，便會繼續衝擊香港的穩定，成為新一屆政府的心頭大患。金管局總裁陳德霖指，目前香港經濟、金融狀況與1997年樓市爆發之際甚不同，此結論或無誤，問題在於如何解讀。

## 美元走強港樓價難跌

其次，就是有港人移民回流，動用千萬元首期，以多名子女名義購入一手新盤，反映了上屆政府推出的辣上加辣的措施，已讓外來炒家大幅受控。然而，進一步加稅、收緊按揭，恐怕難以協助用家上車，也放大了財產性收入的社會效應。說到底，對於富裕社會來說，不論階層、為有需要人士提供衛生、宜居的處所，確實是基本的人權要求。然而，居住權與業權不是同一回事，香港居住條件欠佳與業權不均，不能說是一回事。

其實，香港9成業主，一生只會

同時持有1個物業，基本作自住之用。就此而言，買樓能力與願望脫節，究竟是業權供應太少，還是置業渴求太大，恐怕港人亦須自問。说到底，租樓才能解決居住問題，買樓是純粹的投資行為；投資的動機，在於保值、增值，而不在於自用。

從政策風險和政治道德上講，假如政府有協助市民置業的責任，為何不資助大眾投資股票、債券？投資證券所得收益，也可以用來支付租金，解決住屋問題。因此，筆者並不贊同官員過度強調樓價與市民收入水平脫節，一來間接表示公共政策有理順此「失衡」的責任，二來亦不符環球政經新形勢。

何解？如上述，政府可以透過加稅等行政手段，抑制海外投資者、機構投資者；然而，又如何禁制港人調回海外收入，以投資港樓？香港樓價極高，只屬病徵，病因一是土地供應不足，一是財產性收入在過去十年暴漲，造成結構性的貧富懸殊。

從經濟學角度觀之，後一點是顯而易見的。20年前美歐投行開

增。在此大環境下，在海外投資獲利甚豐、又深切了解香港地產市道的高收入、高資產家庭，大手購入優質物業，亦屬理性選擇。

## 一手住宅只准本地家庭購置

政府首先不應該強化人人都要有樓、都有能力供樓的預期。以此為前提，戮力平均業權，比平抑樓價更重要；若要兩者兼得，只會事倍功半，因此必須有所取捨。參考新加坡組屋政策，關鍵在於除個別地段外，一手住宅悉數只准許本地首置家庭購入。海外及機構投資者，只可憑市價購入二手住宅。

因經濟發展、供求失衡而上升的樓價，主要由小業主分享。而開發商的利潤，基本受控於本地新家庭的購買力。

港府亦由此得以擺脫對土地財政的依賴，新家庭的經濟壓力得以減輕，中產階級消費力得以提升，年輕人的創業創科的動力、生產力，亦得以釋放。透過全面推行「港人港地」，固然要面對相當的政治阻力和財務風險，然而，回歸至今廿載，逾萬億的各式儲備，正是港府、「港人港地」前行的最大緩衝與後盾。窮則變、變則通。希望新政府在上屆政府工作的基礎上，更勇敢地往上走，雖然上坡路總是費勁，但起碼證明自己走在進步的路途上。

## 堅持依法治港「一國兩制」行穩致遠

**陳曉鋒** 法學博士 全國港澳研究會會員 香港基本法澳門基本法研究會會員



正本清源。

2016年10月12日在新一屆立法會議員就職宣誓時，羅冠聰、梁國雄、劉小麗及姚松炎擅自更改宣誓形式和增加誓詞內容。原訴法庭法官慶祥裁定，4名議員在就職宣誓時的表現，不符合法定的「嚴格形式和內容規定」，顯示他們拒絕或忽略依照香港基本法第104條及《宣誓及聲明條例》作出誓言，自2016年10月12日起依法取消4人就職立法會議員的資格，4人的立法會議席懸空。同時，高院頒佈禁制令，禁止4人聲稱有權或以立法會議員的身份行事。

就宣誓風波，全國人大常委會通過對香港基本法第104條作出解釋。指出該條所列公職人員的宣誓必須符合法定的形式和內容要求，宣誓人的行為方式必須真誠、莊重，在宣誓內容上必須按照法律規定的誓言準確、完整、莊重地進行宣誓。解釋的覆蓋面包括香港特區行政長官、主要官員、行政會議成員、立法會議員、各級法院法官和其他司法人員，對他們今後的宣誓行為及就任後對誓言的遵守，都具有法定約束力。羅冠聰、

## 航母來港是一次極佳的國民教育

**楊育城** 九龍東潮人聯合會會長



實踐20周年的肯定。作為香港人的一分子，我感到非常自豪，感激國家對香港的支持！

香港市民對解放軍是非常愛戴的，故每逢駐港軍營開放，總會吸引大量市民排隊領取參觀門票，可謂一票難求。這次「遼寧號」來港，大量市民甚至冒着大雨，通宵達旦排隊輪候門票，更有不少社會知名人士積極爭取登上「遼寧號」的機會，最終也失望而回！可以說，「遼寧號」來港充分顯示出港人的愛國熱情，回歸是值得紀念和慶祝的！

筆者有幸獲邀登艦一睹「遼寧號」的風采，近距離觀賞「遼寧號」的現代化先進裝配，深深地感受到我國海軍一日千里的進境，也加強了我對國家海防的信心！說

實話，軍隊是國家的保護傘，當兵是很不容易的，所以港人理應對國家的解放軍，尤其是對駐港部隊感恩！畢竟，軍隊是對國家民族，對市民性命財產的最根本保障。中國曾經歷過被外國欺凌的苦難日子，上幾代同胞民不聊生，我們絕不能忘記歷史。

另一方面，縱然我本人有幸獲邀登上「遼寧號」，但參觀航空母艦的門券始終極為有限，一票難求，為滿足一眾愛國愛港會員渴求觀賞「遼寧號」的願望，回應大家的愛國熱情，我們特意租借了一艘船隻出海，駛至「遼寧號」附近，讓一眾會員能夠在較近的距離觀賞「遼寧號」。大家都說，雖然沒有機會登上「遼寧號」，但能夠親眼看見「遼寧號」的船身，經已十分滿足了！我們都為國家海軍的發展感到自豪！

筆者認為，安排國家的先進軍備及航空科技設備來港讓市民參觀，是一次非常好的國民教育，讓市民更加真切感受到國家的強大與進步，刺激市民的愛國熱情。殷切期待在不久的將來，中央能夠再次安排國家的先進軍備來港，讓市民有更多機會認識國家發展的最新面貌！

## 及早私有化港台撥亂反正

**文滿林** 香港華人革新協會副會長

無綫電視早前調動節目時間，將港台節目《頭條新聞》押後播出，這本是一個很正常的安排，豈料港台竟為此連開數日，又是投訴，又是抗議，又是譴責，非要無綫電視道歉不可。他們究竟持什麼如此不可一世，一是香港電台自香港回歸後就成為港英撤出香港後埋下的一枚「地雷」——作為亂港的宣傳陣地；二是香港電台上上下下及其組成的所謂「港台工會」全由反對派所操控和把持，尤如獨立王國，針插不入，水漲不進。自香港特區成立之日起，香港電台一直攻擊特區政府，攻擊中央，罵足20年，也正如有論者所言，港台呢是特區政府20年。

大凡官方電台都理所當然為政府服務的、宣傳的，將政府的有關訊息、政策、措施透過大氣電波傳到社會。回歸前，作為港英政府的官方電台，港台每一個節目及內容包括語言上的說話，都不能越雷池半步，不能有一句對政府不滿的說話出街，管制得非常嚴格。奈何，自香港回歸後的港台，變質變味，成了反政府喉舌，完全

失卻了一個官營電台的起碼角色。

早在十多年前，港台的節目如《頭條新聞》、《城市論壇》等立場表現得非常偏頗，對政府不時作出攻擊，單單打打，陰陽怪氣，引起不少市民的反感和投訴。記得筆者有次與當時擔任中央政策組顧問的曾德成坐在一起，筆者就港台問題提了問。曾生表示大家都對港台非常不滿，知道港台有「問題」，但究竟如何解決，似乎「老鼠拉龜」。

多年前，政府有意將港台私營化作出公眾諮詢，得到很多市民的支持和歡迎，認為將港台私營化，對各方面都百利而無一害，同時為政府庫房每年慳回數億以至十數億元公帑。不過，港台私營化諮詢過後，至今如泥牛入海無影無蹤，令人感到不明所以。將港台私營化，市民舉手舉腳歡迎支持，希望特區政府因應民意及早進行。否則，讓港台繼續日以繼夜誤導市民，攻擊政府，對香港百害而無一利。